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航港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3段1巷1號
聯絡人：周婉婷
聯絡電話：02-89782647
傳真：02-27018496
電子信箱：wtchou@motcmpb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海員總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航員字第1041910752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315260000M10419107520-1.docx)

收文編號	主辦單位	會辦單位
2960	業務處	
收文年月日		
104.10.14		

主旨：為因應急需受訓俾立即上船服務之船員訓練緊急需求，本局已協調訓練單位提供104年11月份專業訓練自費名額，請貴會依附件報名方式協助受理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案名額係針對因應STCW公約2010年修正案所需增訓項目之緊急需求，船員仍可向訓練機構報名，訓練機構亦將持續開辦自費班通知船員受訓。

正本：中華海員總工會

副本：中華民國船長公會、中華民國輪船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台北海洋技術學院、財團法人中華航業人員訓練中心、長榮海運公司船務本部長榮船員訓練中心、本局各航務中心

2015-10-14
14:52:41

因應 STCW 公約 2010 年修正案緊急待訓船員報名方式

1. 船員如有急需完訓俾上船服務之需求，請檢具公司僱用證明文件向中華海員總工會報名。
2. 本案係以自費受訓，欲報名者請依報名時間將報名表及所需文件傳真至中華海員總工會 02-25078211，傳真完成後請電洽該工會確認（聯絡人：向小姐 02-25150304、02-25150307），名額有限，額滿為止。
3. 本次受理之項目與名額如下：

項目	訓練日期/報名時間	訓練地點	名額
領導統御與駕駛臺 資源管理	104/11/02-11/06 (報名時間 10/20 上午 10 點至下午 5 點)	國立臺灣海洋大學	4+1
	104/11/16-11/20 (報名時間 11/05 上午 10 點至下午 5 點)	國立高雄海洋科技 大學	4
	<u>104/11/09-11/13</u> (報名時間 10/27 上午 10 點至下午 5 點)	<u>長榮船員訓練中心</u>	<u>4</u>
領導統御與機艙資 源管理	104/11/16-11/20 (報名時間 11/04 上午 10 點至下午 5 點)	國立臺灣海洋大學	4
	104/11/16-11/20 (報名時間 11/05 上午 10 點至下午 5 點)	國立高雄海洋科技 大學	4
	<u>104/11/09-11/13</u> (報名時間 10/27 上午 10 點至下午 5 點)	<u>長榮船員訓練中心</u>	<u>3</u>

項目	訓練日期/報名時間	訓練地點	名額
<u>電子海圖與資料顯示系統</u>	<u>104/11/02-11/06</u> (報名時間 10/22 上午 10 點至下午 5 點)	<u>長榮船員訓練中心</u>	<u>4</u>
	<u>104/11/16-11/20</u> (報名時間 11/04 上午 10 點至下午 5 點)	<u>長榮船員訓練中心</u>	<u>4</u>
基本安全、救生艇筏、進階滅火換證補差複習訓練 (3 合 1)	104/11/02-11/04 (報名時間 10/15 上午 10 點至 10/21 下午 5 點)	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	10
	104/11/25-11/27 (報名時間 11/10 上午 10 點至 11/16 下午 5 點)	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	10
基本安全、救生艇筏換證補差複習訓練 (2 合 1)	104/11/20-11/22 (報名時間 10/29 上午 10 點至 11/04 下午 5 點)	中華航業人員訓練中心	40

4. 收到傳真後將依下列報名資格比對交通部航港局 MTNET 海技人員系統資料，符合者依傳真順序通知受訓，通知受訓後取消或未到者，後續如有本案訓練名額，將不予受理報名。

項目	資格
領導統御與駕駛臺資源管理	1.效期內船員服務手冊 2.公司僱用證明文件 3. 一、二等航行員資格文件
領導統御與機艙資源管理	1.效期內船員服務手冊 2.公司僱用證明文件 3. 一、二等輪機員資格文件
<u>電子海圖與資料顯示系統</u>	<u>1.效期內船員服務手冊</u> <u>2.公司僱用證明文件</u>

<u>3. 一、二等航行員資格文件</u>	
基本安全、救生艇筏、進階滅火換證補差複習訓練（3合1）	1.效期內船員服務手冊 2.公司僱用證明文件 3.具有基本四項、救生艇筏及進階滅火證書 4.具有近5年內1年或近6個月內3個月海勤資歷 *基本安全、救生艇筏及進階滅火3項課程需一併完成
基本安全、救生艇筏換證補差複習訓練（2合1）	1.效期內船員服務手冊 2.公司僱用證明文件 3.具有基本四項、救生艇筏證書 4.具有近5年內1年或近6個月內3個月海勤資歷 *僅接受只有基本安全及救生艇筏2項待訓者參加本項訓練
備註： 1. 各訓練項目前2項報名資格（效期內船員服務手冊及公司僱用證明文件）須於報名時一併傳真，始視為有效報名 2. <u>「領導統御與駕駛臺資源管理」、「領導統御與機艙資源管理」、「電子海圖與資料顯示系統」等3項訓練</u> ，因每班名額少，每次傳真報名以1人為限。 3. <u>「領導統御與駕駛臺資源管理」11/2-11/6課程提供1名額（限具一、二等船長適任證書者報名），由中華民國船長公會受理傳真報名（傳真電話：02-27128860；聯絡人：李蓬秘書長 02-27120022）。</u>	

緊急待訓船員報名表

船員服務手冊 字號		連絡電話	
姓名			
報名項目及繳 驗證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u>領導統御與駕駛臺資源管理</u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船員服務手冊效期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僱用證明文件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u>領導統御與機艙資源管理</u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船員服務手冊效期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僱用證明文件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u>電子海圖與資料顯示系統</u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船員服務手冊效期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僱用證明文件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u>基本安全、救生艇筏、進階滅火換證補差複習訓練 (3 合 1)</u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船員服務手冊效期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僱用證明文件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u>基本安全、救生艇筏換證補差複習訓練 (2 合 1)</u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船員服務手冊效期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僱用證明文件		